

证券代码：870547

证券简称：大德重工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6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追认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该议案详情参见 2019 年 8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二)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议案

该议案详情参见 2019 年 8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除出示以上证件外，还需出示本人及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年9月6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东湖塘阳光路8号，大德重工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东湖塘阳光路8号，办公大楼3楼。

联系人：周震波

联系电话：0510-88798638

传真：0510-88791295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及代表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提出临

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临时议案的内容。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2 日